

2021 年度

**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
保障服务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3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交通运输领域应对公共重大事件等的服务保障和交通运输有关财务管理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承担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办理的事务性、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省交通保障中心”）自 2021 年 1 月 6 日正式挂牌成立以来，在厅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按照“交通先

行、保障有我”“聚力保障、服务发展”的工作思路和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廉政过硬、保障过硬的队伍建设要求，以党建引领业务，持续提升交通执法保障质量，持续强化财务管理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为推动交通运输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打牢基础，努力开创交通运输保障服务工作良好局面。

一年来，省交通保障中心牢牢把握主责主业，稳步推进交通执法、财务管理、公共服务等3项重点保障工作。

(一)切实发挥主观能动性，全力保障交通综合执法

省交通保障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切实发挥主观能动性，推动执法保障业务做实做强。

一是加强数据支撑，助力执法监督高效高能。依托福建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管理信息系统，落实海量执法数据汇总分析、信息查询应用工作，2021年按季度分4批次汇总、分析、移送涉及全省立案监测数据、公路治超“一超四罚”监测数据、非法营运案件查处监测数据等报表38张，2021年度累计向交通运输部报送“失信联合惩戒”280辆货车、18名驾驶人、155家道路运输企业，向全国28省市抄告信息8967条，随时为全省交通执法工作的改革衔接、工作部署和把控推进发挥“数据库”“信息站”“智囊团”的作用。

二是加强服务指导，助力科技治超保持推进。一年

来，抓好以推广地磅设备软件升级、完善“一超四罚”案件办理、部省治超联网运行为重点的执法业务应用软件三期项目建设。年初，按照省厅部署，全力推动全省公路科技治超投资计划，年度完成 2.07 亿投资任务，强化主动对接、问题跟踪、现场督导，强化原则把握和顶层技术指导，积极推广省厅在南平市科技治超试点成果，与南平市签订“市级治超监测监控指挥中心”软件著作权无偿转让协议，紧盯时间节点每月汇总全省各地市推进情况。

三是加强法规研究，助力执法规范化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提升。今年以来，协助完成《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福建省交通运输领域违法失信行为信用修复管理办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等多部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研究、起草和修订工作；协助省厅完成对交通部印发的《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梳理工作，对目录内容补充完善 13 项，新增 63 项，将目录梳理汇总至共计 459 项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事项；按照互联网+监管的要求，对交通综合执法管理信息系统中 525 项行政处罚事项和 34 项行政强制事项进行目录编码。

四是保持对涉执法业务范畴任务完成和能力提升的坚定和敏锐。积极参与实施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行动、事中事后监管行动及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等各项重点活动，一年来累计派员 15 批 23 人次参加各类检查、

指导工作，并形成相关调研报告 9 篇，坚持在高质量完成任务中高频度磨砺、磨尖执法保障队伍；多次深入全省交通运输部门进行莆田“11.27”重大交通事故梳理和宣讲。

(二)切实发挥专业化水平，全力保障财务系统管理

省交通保障中心紧扣省厅深化财政改革任务要点，实现财务管理保障新突破。

一是着力推进投资评审工作。协助拟定《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及所属单位财政资金投资评审管理办法》，并由省厅发文，随之陆续下发各项工作指南、管理办法、工作细则，建立专家库，期间组织评审并展开调研。

二是着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围绕职能要求，助力“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管理，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落实预算绩效“全方位”管理，2021年，落实全厅部门预算和单位收支一并纳入预算资金绩效管理的要求。落实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开展全厅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制，协助协调省财政厅实施 1 个周期绩效目标调整工作，开展了预算项目全年 2 个波次的年中绩效监控。开展了 6 个新增重大政策和到期拟延续项目预算绩效的事前评估工作。落实预算绩效“全覆盖”管理，推动全厅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经营资本预算等资金全部纳入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覆盖 8 个发展性专项和 1 个综合业务性专项。组织部门绩效评价“阶

段性”工作，根据省财政厅3年内完成预算立项项目部门绩效评价全覆盖工作的要求，2021年，主要选择2020年资金量大小适中，项目类型差异明显的预算项目作为部门绩效评价对象。

三是着力推进厅及直属单位资产管理和厅机关日常财务管理管理工作。按照职能要求，开展厅机关及所属单位办公用房、房地产闲置、权属证书不全等问题专项集中整治的事务性工作。另外，承袭原工作任务，安排多名财务人员派驻厅机关，协助厅财务处负责厅机关经费报销和会计核算工作。

(三)切实推行便民化举措，全力保障公共服务工作

省交通保障中心持续按照职责要求不断深化公共服务保障工作。

一是重点保障做好简政放权。重新梳理并确认我厅省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93个事项，并全力确保93个事项服务实现省级“两个100%”。落实“证照分离”深化改革要求，对28个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进行取消、改备案、告知承诺、流程优化等优化改革。推动权力下放和取消工作，确保“福建省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运营服务商备案”等3个事项的下放工作、全省新增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检测能力评审及结果公布等4个事项的取消工作协调到位、责任明确到位、衔接到位和落实到位。

二是重点保障提升监管质效。开展“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认领工作，梳理全省交通运输行业 163 项主项、512 项子项的“互联网+监管”事项目录清单，落实 14 个省级监管主体的认领。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指导各责任单位进一步细化实化各审批事项的监管举措，对涉及我厅审批改备案等 6 个事项的审管衔接全程指导督促，杜绝出现差错漏。

三是重点保障实现服务优化。进一步压缩交通运输行政审批事项审批时限，提升服务效能，省级行政许可事项承诺时限在法定时限基础上再压缩超 70%的水平。全面推广电子证照运用，当前 184 项证照已纳入“免于提交证照”范围。配合省厅落实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补发、换发、变更、注销以及诚信考核等 5 项高频事项的“跨省通办”工作，及船舶所有权登记等 7 个事项“异地代收代办”工作。推动“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一件事”落地落实，群众办理此项业务不再出现公安、交通两头跑问题。四是重点保障打通服务堵点。全面整合部、省、市县大件运输许可系统，构建全省统一的大件运输并联许可平台。系统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线以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办结大件运输申请 15342 件，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14494 件。其中，办理省内大件运输累计办结 1409 件、出证 1246 件，办结和出证同比 2020 年同期分别

增加 1050%、1000%。福建省电视台、福建日报及相关网媒多渠道进行宣传报道，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大件物流专业委员会福建省联络处专门送牌匾“点赞”。

一年来，省交通保障中心的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的工作目标、任务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2022 年，省交通保障中心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十一次党代会等精神，聚焦“新发展阶段新福建建设”“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战略，坚持“一步一个脚印”改革发展定力，认真贯彻落实厅党组各项决策部署，努力开拓交通运输保障新职能，全力谋划交通运输保障新定位，牢记嘱托、勇担使命，为奋力谱写我省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和交通强国先行区建设作出应有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56.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949.2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56.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29.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48.44
	30			61	
总计	31	2,177.69	总计	62	2,177.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56.17	2,15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4	4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64	4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	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	2.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	2.9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45.19	2,045.1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43.95	1,943.9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943.95	1,943.9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1.24	101.2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1.24	10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40	6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40	6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28	46.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2	14.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9.25	531.48	49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8	45.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8	4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38	45.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	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	2.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	2.9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49.28	451.51	497.7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57.19	451.51	405.6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57.19	451.51	405.68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2.09		92.0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2.09		92.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	31.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4	3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4	31.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56.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38	45.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4	2.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949.28	949.2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64	31.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156.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9.25	1,029.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48.44	1,148.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77.69	总计	64	2,177.69	2,177.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88.27	30201	办公费	0.5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0.06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35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8.92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02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6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7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8.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 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5.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500.17	公用经费合计				31.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1.5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1.3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1.34
3. 公务接待费	6	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21.5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156.17 万元，本年支出 1,029.2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48.44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2,156.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56.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56.1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1,029.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29.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31.4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00.17 万元,公用支出 31.31 万元。

2. 项目支出 497.7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29.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9.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 2020 年决算数。

(二)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 2020 年决算数。

（三）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5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

（四）2149999-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2.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2.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 2020 年决算数。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3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 2020 年决算数。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1.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0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1.57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1 万元下降 47.39%。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减少交通执法公务出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3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0 万元下降 46.65%，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其中：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1.3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0 万元下降 46.65%，主要是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其中，公车运维费决算数还包括 4 辆租赁特种技术用车费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 万元下降 77%。主要是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累计接待 2 批次、17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即专项业务费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17.25 万元。（详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2.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3.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3.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3.6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3.2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0.82%。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交通运输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30.37	317.25	10	73.72%	7.3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30.37	317.25	—	73.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全力保障交通执法，加强数据支撑，助力交通执法监督高效高能；2. 加强服务指导，助力科技治超稳步推进；3. 全力保障交通财务管理，着力推进交通基础项目投资评审、预算绩效、资产管理；4. 全力保障交通公共服务工作，加强服务优化，打通服务堵点，做好简政放权。</p>			<p>一是全力保障交通执法。加强数据支撑，助力执法监督高效高能；加强法规研究，助力执法规范化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提升。</p> <p>二是全力保障财务管理。着力推进交通项目投资评审工作；着力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着力推进厅及直属单位资产管理。</p> <p>三是全力保障公共服务工作。重点做好简政放权；重点提升监管质效；重点加强服务优化；重点打通服务堵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支持交通执法案件线上办理类型	7	7	20	20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率	《1%	0	10	10	
		时效指标	技术故障排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进“节能降碳、绿色发展”工作落实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部门对信息运维服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37	